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 2025 年玉米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
(物化补助) 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 2025 年玉米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物化补助)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宛城政采公开-2025-21

2、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 2025 年玉米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物化补助)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3350000 元

最高限价:335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最高限价(元)
1	宛城政采公开-2025-21-1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 2025 年玉米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物化补助)项目	3350000	3350000

5、采购需求:

5.1、采购内容:采购水肥一体机及配套设施、气力式施肥播种机(详见采购需求);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

5.4、质量要求:合格;

5.5、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10月28日至2025年11月3日，北京时间每日上午 8：00 分至 12：00 分，下午 12：00 分至 18：00 分（法定节假日，法定公休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

3、方式：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

（<http://ggzyjy.wancheng.gov.cn/>）

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供应商应

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开启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 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2)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3)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4) 监督部门: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西 电话:0377-6359531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人民北路 938 号

联系人:张乐鹏

联系方式:198987395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德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七一路街道办事处幸福小区 13 幢 202 室

联系人:何莹玉

联系方式:15037776072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莹玉

联系方式:15037776072